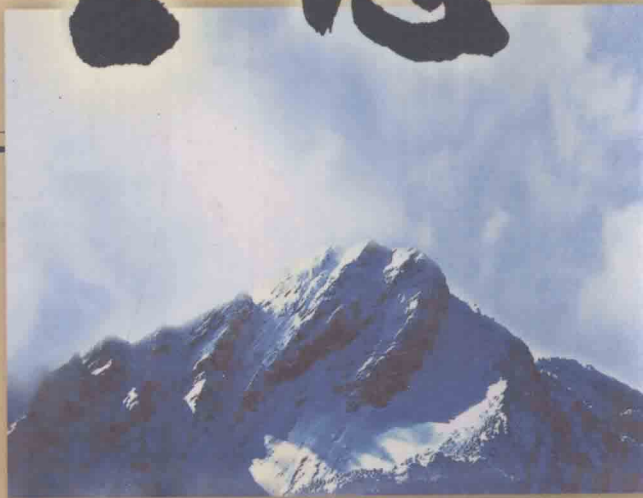


太平洋洋流運行圖

北緯
阿留申群島

臺灣全志

◎卷九 社會志
宗教與社會篇



國史館臺灣文獻館
TAIWAN HISTORICA

臺灣全志

卷九 社會志・宗教與社會篇

著者 鄭志明



國史館臺灣文獻館
TAIWAN HISTORICA

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

臺灣全志·卷九, 社會志, 宗教與社會篇 / 鄭志明著

-- 初版 -- 南投市 : 臺灣文獻館, 2006[民95]

面 ; 公分

參考書目 : 面

ISBN 978-986-00-6764-4 (平裝)

1. 臺灣 - 方志

673.21

95019546

臺灣全志

卷九 社會志·宗教與社會篇

發行人：謝嘉梁

計畫主持人：蕭新煌

協同計畫主持人：黃世明

計畫專案助理：陳慧怡

著者：鄭志明

助理：游勝勳、李坤寅

封面設計：張菁萍

出版者：國史館臺灣文獻館

出版地址：540-43南投市中興新村
光明一路252號

電話：049-2316881

傳真：049-2317783

郵撥帳號：212171761

戶名：國史館臺灣文獻館

電子信箱：<http://www.th.gov.tw>

印刷者：昱盛印刷有限公司

定價：240元

版次：初版

出版年月：2006年12月

展售處：

國家書房臺視總店

臺北市八德路三段10號B1

02-25781515轉284

<http://www.govbooks.com.tw>

五南文化廣場臺中總店

臺中市中山路6號（火車站旁）

04-22260330

<http://www.wunanbooks.com.tw>

GPN 1009502667

ISBN 978-986-00-6764-4 (平裝)

ISBN 986-00-6764-3 (平裝)

目錄

台灣社會大轉型的脈絡、軌跡與政策回應：社會志總論.....	蕭新煌	1
第八篇 宗教與社會.....		34
第一章 綜說.....		34
第一節 研究動機與目的.....		34
第二節 研究回顧.....		38
第三節 研究的觀點與方法.....		43
第二章 宗教政策與法制的發展.....		51
第一節 《監督寺廟條例》的實施與發展.....		51
壹、官方對「宗教」缺乏明確的定義.....		51
貳《監督寺廟條例》的定位及其存廢問題.....		52
參、官方對宗教組織的行政管理.....		56
肆、法規命令下的宗教行政與管理.....		62
第二節 宗教法制的研擬與發展.....		68
壹、大法官有關宗教事務的憲法解釋.....		68
貳、宗教法制的研擬過程.....		72
參、《宗教團體法草案》的內容.....		76
第三節 解嚴前後的政教關係.....		81
壹、解嚴前的政教關係.....		82
貳、解嚴後的政教關係.....		89
參、建構主體互利的政教關係.....		95

第四節 小結.....	102
第三章 戰後台灣宗教的發展趨勢.....	105
第一節 戰後民間信仰與道教的發展.....	105
壹、戰後民間信仰的復興與發展.....	106
貳、王母信仰與至上神信仰的崛起與發展.....	111
參、扶鸞與鸞堂的再興與發展.....	115
肆、新興靈乩的崛起與發展.....	118
伍、神壇的林立與擴散發展.....	122
陸、張天師來台與道教的復振.....	125
第二節 戰後佛教的發展.....	129
壹、戰後多元並舉的佛教傳播.....	130
貳、中國佛教會在台復會與發展.....	136
參、佛教教育事業與文化事業的推動.....	139
肆、人間佛教的發展.....	144
第三節 戰後基督教的發展.....	162
壹、戰後天主教的發展.....	164
貳、戰後基督教派的發展.....	170
參、基督教傳教與社會的互動.....	177
第四節 戰後民間宗教與新興宗教的發展.....	183
壹、民間宗教的傳播與發展.....	188
貳、一貫道的傳播與發展.....	192
參、新興宗教的傳播與發展.....	201
第五節 藏傳佛教的傳入與發展.....	212
壹、寧瑪派（紅教）的在台發展.....	213
貳、薩迦派（花教）的在台發展.....	217

參、噶舉派（白教）的在台發展.....	220
肆、格魯派（黃派）的在台發展.....	224
伍、藏傳佛教在台的發展趨勢.....	228
第六節 小結.....	237
第四章 宗教團體的社會實踐與發展.....	240
第一節 宗教團體社會福利事業的發展.....	240
壹、宗教團體經濟資源的吸納與運用.....	241
貳、宗教團體社會福利事業的發展面向.....	247
參、宗教團體社會福利事業的發展省思.....	251
第二節 宗教團體教育文化事業的發展.....	255
壹、學校教育事業.....	257
貳、宗教教育事業.....	263
參、社會教育與文化事業.....	272
第三節 小結.....	279
第五章 結語.....	281
大事記.....	294
參考文獻.....	296
撰稿人簡歷表.....	305

台灣社會大轉型的脈絡、軌跡與政策回應：

社會志總論

蕭新煌

壹、前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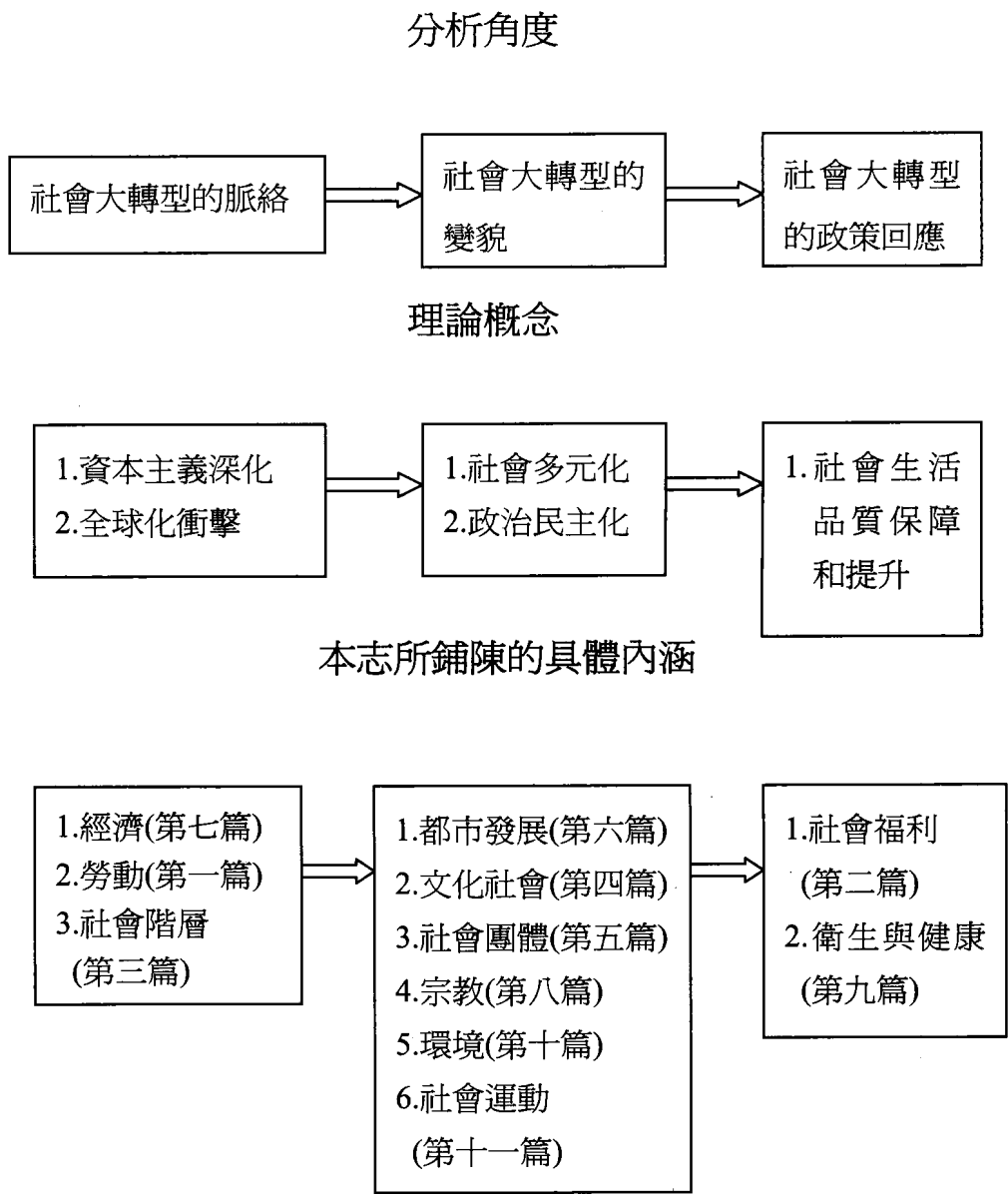
本志以「台灣社會」為書寫的對象和主題，並以 1980 年代以降這二十多年的台灣社會變遷與發展諸多重要面向的源起、軌跡和結果輪廓作為歸納、鋪陳和分析的焦點。因此，本志十一篇(專書)雖分別專注勞動力與勞動市場(第一篇)、社會福利(第二篇)、社會階層(第三篇)、文化與社會(第四篇)、社會多元化與社會團體(第五篇)、都市發展(第六篇)、經濟與社會(第七篇)、宗教與社會(第八篇)、衛生與健康(第九篇)、環境與社會(第十篇)和社會運動(第十一篇)等各不同社會生活與社會制度範疇在過去二十多年來的顯著變貌，但整體更可視為一套「既應見樹、又可見林」的台灣當代社會變遷歷史，更可稱之當代台灣社會的大轉型，轉型的重大結果即是我們這個時代所目睹的種種風貌(Polanyi, 1957)。

掌握寫志書的「樹與林」雙重效果，對本志所有各篇作者是一項念茲在茲的要求，如何用有用的幾個理論性概念貫穿十一篇個別社會變遷史，讓讀本志的讀者能產生更完整的理解，更是本志總主編的一大挑戰。經仔細發掘、再三整理各篇作者如何下筆書寫各領域變遷發展軌跡的思緒及其切入分析的核心觀點，可歸納出如何透視過去四分之一世紀台灣社會大轉型歷程的三個關鍵分析角度，一是轉型的肇因、緣起和脈絡，二是轉型的重要變貌及其呈現，三是轉型的相關政策回應。對應上述三個分析角度的理論概念，則又可以陳述如下：

1. 最明顯的社會轉型的肇因緣起和脈絡：一是戰後資本主義化深化，二是全球化的衝擊。
2. 最能用來勾勒台灣社會大轉型變貌：一是社會多元化，二是政治民主化。
3. 最突出的台灣社會大轉型政策回應則是社會大眾生活品質的保障和提升。

(參閱蕭新煌，1999)

若再將本志十一篇書寫內容呼應上述三個分析角度、五個理論概念的架構，更可整理成以下此一圖示：



貳、社會大轉型的脈絡：資本主義化和全球化

在本志的很多篇章，在論及台灣近四分之一世紀的社會大轉型時，都相當有共識地，直指兩個重要而關鍵的結構肇因，即資本主義的深化和全球化的衝擊。兩者雖不盡相同，但卻是息息相關，前者指的是戰後台灣經濟體制受到世界資本

主義的重要形塑和其深化的諸多影響。最明顯的台灣資本主義化，始於 1950 年代底的經貿改革和自由化及 1960 年代中期美援的中止。在〈經濟與社會篇〉中，張翰璧教授明確指出，1958 年到 1960 年是台灣經濟發展主要轉變關鍵，三項重要經濟改革方案－外匯改革、十九點財經改革原則、獎勵投資條例，陸續在這兩年內實施。這些措施被視為台灣六〇年代快速累積資本、輕工業初步發展，出口擴張的重要基礎。換言之，原本具有以國家主導經濟社會主義特色的國民黨政府，自 1958-1960 年的財經改革後，才轉變了它對台灣經濟走向的理念和政策，而從社會主義傾向轉向為道地的資本主義，同時也從一心只想反攻大陸，視台灣只為「跳板」的暫時「戰時經濟」(war economy)，脫胎換骨變為將台灣看作必須以長期經營與發展的「平時經濟」(peace economy)理念，也從此資本主義大行其道，完全取代了宣稱的民生主義的落實。

至於全球化則是上述資本主義化的近期最新發展，並以它世界經濟資本主義的擴張作為基礎的外延社會文化效應，亦即同時有「全球同質化」(趨同)和「地方異質化」(多樣)並存的雙重全球化趨勢。在〈文化與社會篇〉中，黃世明和劉維公兩位教授即用以下文字來說明全球化對 1980 年代後台灣社會文化轉型的重要影響：「台灣社會日常生活從戰後到現在已經出現巨大的變化，不論是價值觀念或是消費物件，過去和現在的生活都有著不少的差異。掌握此一變化重點在二項核心發展趨勢，即全球化與奢華化。台灣民眾生活型態的生成變化是在「全球與在地互動」以及「消費升級」這兩個脈絡下進行的，前者可以視為國際消費發展環境的變化對台灣的密集影響，而後者則可以視為台灣民眾本身消費能力與想法的變化而帶來生活型態的大改變」。

一、經濟的資本主義深化

資本主義體制在戰後台灣經濟社會結構的變遷有著獨尊的地位，尤其是 1960 年代以來的這四十多年，是挾持著「發展取向威權國家」的力量，將國家主導角色和資本主義做了「結合」，一方面讓資本主義在台灣社會生根，一方面讓威權政體在台灣社會也得到了滲透和持續的合法性。

張翰璧教授在〈經濟與社會篇〉中，對 1960 年代以前的經濟有以下的描述，「當時產業組織和發展的運作，多層國營企業、國營事業在一時期的台灣經濟成

長過程中，扮演關鍵火車頭的角色，負有奠定經濟發展基礎及領先與加速經濟建設的功能；整個經濟發展是政治領軍」。對於 1960 年代以後的經濟則有很大的轉變，1960 到 1970 更是台灣經濟發展的黃金年代，就在工業逐漸成長之際，小企業也逐漸發展起來，1970 年代是台灣中小企業快速發展的時期。在中小企業發展的同時，也是社會力開始嶄露頭角的時期。1980 年頒布之中小企業發展條例才將有利中小企業輔導的政策與措施予以正式法令化。

綜觀 1980 年代以前的台灣產業的發展，國際政治局勢對台灣的經濟發展產生負面的影響，國家機器也因國際地位的曖昧而受到挑戰，使得愈接近 1980 年代末期的經濟全球化趨勢，民間企業扮演愈關鍵的角色。

換言之，1980 年代以後的台灣經濟，政府的角色也有了調整，迫於國際經濟環境轉型的中小企業的困境，政府於 1986 年提出了「自由化、國際化、制度化」的經濟轉型策略。健全和完善市場經濟體制，並以產業升級和拓展美國以外資市場作為重大調整內容，並確定以通訊、資訊、消費電子、半導體、精密器械與自動化、航太、高級材料、特用化學及製藥、醫療保健和污染防治等十大新興產業為支柱產業。在整個這段期間，政府在經濟方面除了在國內外壓力之下有大幅度的自由化、國際化外，並未採取其他重要推動措施。雖有所謂十二項、十四項、六項建設計畫之發佈，均屬紙上談兵，並未真正付諸實施。

雖然政府的經濟角色有了變化，但台灣經濟仍進入成熟期，主要原因來自二方面：一、前一期之重大建設，特別是基本建設，奠定了這一期發展的基礎，二、民間力量強大，表示台灣經濟不再需借助政府及其他因素，內部已有自我成長力量，這也是進步國家所有的特性，例如大企業的研發人員和創投公司的出現。

1980 年代以後，還有另外兩個比較大的產業變動，一是國營企業的民營化，二是中小企業所面臨的挑戰。在前述「自由化、國際化」的挑戰下，政府為進一步促使國營事業改善經營體質，強化市場競爭力，遂積極推動將國營事業移轉民營。經濟部所屬各國營事業，除台糖公司因掌有廣大土地資源，在國內土地面積有限，為爾後經濟發展、政府公共投資開發工業區以及其他重大建設，皆需其配合提供土地之考量下，決定繼續維持國營外，其餘九家事業均將陸續移轉民營。因此，1990 年代也是國營事業劇烈轉變的時代，政治力在「台面上」也完成逐步退出了經濟領域。

資本主義在台灣的深化，也可由政府產業政策之重大變化看出端倪。1995年3月，政府宣示我國的產業發展將落實「以競爭政策為主、以產業政策為輔」的經濟自由化、國際化原則。政府根據此一原則，並在發展台灣成為亞太營運中心的政策架構下，研擬新的產業政策，不但為過去的保護性產業政策劃下歷史的句點，同時，代之以競爭性產業政策。基於此，除開競爭政策可消弭各種市場障礙外，並因其兼具建立公平合理的遊戲規則，使所有的企業都能在符合效率的理性公平基礎上，發揮自由競爭的資本主義創新精神，創造更大的利基。在此一基本政策大轉彎之際，政府及民間共創宜於研發的環境，並共同提昇研發水準的合作不但將更形重要，同時過去較偏重於政府主導的研發支出，亦將調整為以民間自主研發為主導的策略。

二、資本主義下的勞動體制變革

〈勞動力與勞動市場篇〉的執筆人張晉芬與蔡瑞明教授為本篇破題，提到此篇的脈絡是在討論台灣勞動力和勞動條件的變革，以及國家對應不同勞動體制(labor regime)的統治策略在戰後，尤其是過去二十多年的重大變化。

本篇探討戰後初期台灣的勞動體制，旨在極力發展經濟以鞏固復國（光復大陸）的資本，國民黨政府乃積極的主導經濟發展的方向；隨著出口產業的發展，也帶動了其他產業型態的多樣化；組織的集中化和大型化成為趨勢，而職業、職務、或是工作型態的類別也日趨複雜。整體勞動參與率持續上升，尤其是女性的勞動參與率更為明顯。在產業分佈上，參與農業生產的人口固然減少，從事工業生產的勞動者的比例在1987年達到歷年的高峰之後，即開始呈現逐年緩慢下降。取而代之的是服務業。在2000年時，台灣的就業人口中有55%從事商業及其他類型服務性質工作。在五十年前，這個比例尚不及30%。白領工作成為多數受雇者的職業。

質言之，在資本主義經濟型態之下，當生產環境發生變化或是雇主蓄意變動勞動條件或僱用契約時，勞動者站在被動性位置，經常必須承擔經營失敗或是縮減勞動成本的後果。資本主義下的勞動與潛在的剝削問題，因此一直是備受關注的社會問題。保障勞動權益是需要其他力量有效的介入，包括國家、勞工人權組織、及產業工會。本篇指出，國民黨來台統治，仍沿用一些在中國大陸公佈的法

律，例如〈工廠法〉或是〈工會法〉。之後，受到美國政府的壓力，訂定了〈勞動基準法〉；因應雇主對於基層勞工的需求，訂定了〈就業服務法〉；在運動團體的壓力下，通過了〈大量勞工解僱法〉及〈兩性工作平等法〉。就立法旨意的達成而言，首先法律的條文必須符合現實需求，其次則是必須確實落實。這些條文有些固然發揮了一些作用，例如最低工資法即保障了勞動者的最低生活水準。但是，退休金提撥以及同工同酬的執行成果則是令人質疑。雖然國民政府宣稱採取「民生主義」的理念和關懷治國，但往往被學者批評為一種國家主宰式的發展，但是根據本篇的分析，資本主義式的經營和管理仍然是台灣民間經濟的主要型態。國民黨政府雖然陸續實施了許多維護勞工條件和基本權益的法案，但是法案本身的保護作用固然有限，實際的施行效果也令人質疑。這也顯示僅有法案或規定，並不足以保證勞動權益受到重視；如果官方本身缺乏自我監督及改正的機制，勞工的自覺和行動，及運動團體的督促乃不可或缺。

從本篇對於台灣勞工運動史的描述可知，在〈戒嚴法〉、國民黨黨部、及統合主義的運作之下，台灣的工會直到解嚴之前，都幾乎只有形式上的組織，而沒有實質上的功能。在解嚴之前，面對資本家或雇主剝削勞動力、任意改變勞動條件，及國家行政及司法的怠惰，台灣的工會即使想要有所做為，也都相當困難。解嚴之後，隨著勞工意識的建立以及雇主惡意關廠後拖欠薪資和資遣費的作為，社會大眾見證到了台灣勞工運動的實力。一連串的罷工、遊行、及其他型式的抗爭被官方斥之為影響公共秩序，但卻讓台灣社會看到了勞工階層的行動力，也讓資本家罔顧勞工基本權益的事實，經由媒體的報導，而攤開在社會大眾的面前。為了維護權益遊行在此後成為台灣社會的常態。

本篇也追溯了台灣勞動力的發展過程、勞動力組成的性質、及教育、職業訓練、與勞動力之間的扣連關係。在 1980 年代之前，勞動力參與率呈現逐年上升的趨勢，女性勞參率的增長尤其明顯。隨著產業結構的移轉，勞工所從事工作的種類也從 1950 年代以農事轉變為製造業，再轉為以白領工作為主。

在台灣勞動史中，勞動條件的產業和職業區隔也十分明顯。從僱用人力觀察，台灣產業結構的發展方向是：服務業持續擴張、製造業仍佔有一定比例、而農業萎縮。平均而言，農業的薪資低於製造業，更低於服務業。進一步細分可知，通訊、運輸業，及金融業的平均薪資較高。而除了農業之外，薪資較低的產業還包括營造業。台灣早期引進外籍勞動者之前，首先提出僱用人力需求的即是營造

業。偏低的薪資或許也可說明為何台灣勞動者進入該產業的意願低落。至於職業的勞動力分配，也是趨向白領化，尤其是中上階層的半專業或事務性工作。高層白領工作的平均薪資及工作自主性均較高。相對而言，藍領工作的平均薪資較低。

在產業的性別隔離方面，女性勞動者在 1960 到 1970 年代時期集中於製造業，之後服務業成為主要的就業場所。進一步細分女性所集中的產業，仍是以個人或社會性服務業為主，鮮少有機會進入運輸通訊或是工商服務等平均薪資水準較高的產業。職業的性別區隔比產業區隔更為明顯。一方面男性有較高的比例從事農林漁牧等辛苦但報酬低的工作，另一方面男性從事專業及高階白領等高社會聲望、高薪工作的比例也遠高於女性。女性勞動者相對的較集中於中、低階白領工作。男性勞動者勞動條件的兩極化現象似乎比女性的情況明顯。

回顧勞動參與的歷史過程中，台灣的男性勞動力也出現值得注意的發展。在仍然奉行「男主外、女主內」的工業化發展初期，男性不只是佔據重要的職位，也掌握了多數的工作機會。隨著紡織、成衣和電子工廠的快速、普遍的設立，女性得以有機會在家中的事業以外，賺取薪資。從 1970 年代開始，男性的勞動參與率呈現逐年下降的趨勢。和西方的工業化國家或是東亞地區的日本、韓國相比，不只是女性勞參率，即使男性的勞參率都是明顯的偏低。此一趨勢象徵著未來台灣勞動力市場將會如何走向，有待再持續觀察。

從 1990 年代開始，關廠風潮造成了大量的失業，首當其衝的是基層藍領工人，尤其是女性。隨著高科技產業產能的擴張、傳統產業的外移，許多工廠陸續關閉，不論女性或男性的失業率都逐年提高。在 2000 年代時，持續維持在 4% 以上；失業的期間也明顯的拉長。由於台灣的失業率統計都被懷疑有低估現象，實際的失業人口應該更高。長期以來出現在高度工業化國家的現象，如今在台灣似乎也有成為常態現象的趨勢。台灣的勞工如何面對產業結構的變化對於工作型態和勞雇關係的衝擊，將會為勞動史開啓新的面貌。

同時，自 1980 年代末期以來，台灣的勞動力結構也出現急遽的變化。在經濟發展逐漸走向技術和知識密集、平均教育程度不斷提高的環境下，勞動者開始重視勞動權益、工作環境的安全性、勞動條件。相對的，多數的雇主仍然以壓低勞動成本做為經營的方式。於是轉而向勞政單位施壓，要求引進外籍勞工。本篇也敘述了這項政策的制訂經過以及所引起的問題。由於只需負擔基本工資，外籍勞工的進入大幅降低了雇主原來的用人成本，也使得許多原住民族男性失業、被

迫回到原鄉等待就業機會。此外，台灣雇主對待外籍勞工的態度，也引起勞工團體、人權團體、和學者們的批評和指責(Tierney 2002)。透過現有的研究，本篇揭露了這些外籍勞動者所受到的制度性、雇主、以及台灣民眾的歧視。張晉芬教授與蔡瑞明教授期待關於未來十年或二十年的台灣勞動史將不再會重述台灣的政府及雇主如何歧視或是剝削這些其他國家所稱的「客工」(guest workers)。

重新回顧本書所呈現的台灣勞動史，似乎是有漸入佳境的發展。臺灣工人的勞動條件大幅提昇，保障工人組織權的法令也增多。勞工階級也已從工業化初期生存優先、賺錢第一的工作及生活態度，轉變為具有勞工意識和法律知識、且願意採取行動保障權益的現代公民。這個發展是許多人貢獻心力於勞動市場、努力捍衛勞動權益所獲致的一點成果。然而，在全球化競爭的環境下，雇主在追求彈性之餘，也等於壓縮勞工自主和談判的彈性。民營化之後公營事業工會的萎縮，也見證了經濟自由化對於勞工行動力的負面影響。臺灣的勞工、工運團體、以及勞政單位，未來還將面臨更多的挑戰。

三、資本主義社會階層結構的形塑

〈社會階層篇〉的兩位作者王宏仁和蔡明璋教授追溯了戰後台灣階級結構的變化及其受到資本主義深化衝擊的結構變形。

1950年代的進口替代政策在該年代末期逐漸產生問題，配合著國內的經濟體制改革，外匯實施單軌制、農村勞動力大量外流都市、美國介入越戰、外銷訂單湧入、美日的對台投資生產，使得台灣的經濟走入另外一個階段，原本以農業為主的經濟結構，逐漸轉成以輕工業為主的製造業，也大量吸收了農村剩餘勞動力，中小企業如雨後春筍林立。

此時期開始，資本主義開始就位，私人部門的製造業開始吸收大量農村剩餘勞動力，因此職業結構上開始出現脫農入工的現象。農業逐漸萎縮，製造業蓬勃發展，為了應付不斷擴增的中間財需求，許多工廠又再度分離出(spin-off)許多的小工廠，成為職業流動上的重要上升管道，而這對於教育程度偏低的本省籍民眾，成為階級向上流動的最重要管道。

自1970年代開始直到1985年，本篇視之為資本主義階級結構定型化的關鍵年代。1960年代末期台灣的農村幾乎已經沒有剩餘勞動力可以提供工業部

門，而 1968 年開始的九年義務教育、宣布要興建的十項建設，以及退出聯合國、第一次石油危機，使得台灣的政經結構進入另外一次的轉型，國家資本的生產介入，以及大型資本的興起，工業與製造業部門吸收勞工階級的力道趨緩，階級結構逐漸進入定型化，下層階級藉著成為小資產雇主階級而晉升的阻力在 1980 年代中期則已顯現。

在下一階段中(即 1985~1995)，台灣的階級結構又面臨重視。經歷短暫的 1980 年代初期經濟衰退，接踵而來的是美蘇兩大超強的逐步和解、中國的改革開放、日本經濟的興起，外在環境的大變化，加上國內政治社會力的興起、美麗島事件等，對於國內的經濟結構都有影響。但是最大的影響是 1986 年的廣場協定，美國單方面要求東亞國家貨幣升值，以保持其逐漸衰退的製造業競爭力。這形成未來二十年東亞地區經濟結構的大幅重組，資本的流動加劇，國內的階級跟全球的資本流動高度連結。新的知識經濟造成資產階級、新中產階級抓住此機會，而勞農階級則受到比較不利的影響。

回顧起來，自 1990 年代中至現今，是個後民族國家的年代、貧富差距加劇的世界。進入 1990 年代，外在環境是冷戰的解體、美國單極超強，兩岸關係逐漸解凍，台灣資本逐漸進入世界各地生產，尤其是東南亞與中國。隨著全球生產的重組，資本越來越龐大，而高階白領階級也逐漸成為跨國流動人才。原來以單一國家為主的公民權利與義務，因著此趨勢，使得透過政府來進行的財富重分配越來越難，甚至財富重分配開始出現逆向分配。

展望新的二十一世紀，如今台灣已經有著成熟的資本主義階級結構，在未來的短期間也應該不會有太大的變化，而最主要的兩個影響因素則將會是：全球化的浪潮，以及國家的相關社會政策，如稅制等分配政策。

參、社會大轉型的變貌：社會多元化和政治民主化

在資本主義化和全球化雙重衝擊下，台灣社會轉型也呈現了明顯而重要的兩大變貌，亦即社會多元的浮現和政治民主的建立。這兩個理論概念在本志的許多篇章中也作為呈現 1980 年代以來台灣大轉型的具體內涵。社會多元化更直接寫入在〈社會多元化與社會團體篇〉的篇名，可見其重要性。在該篇中，黃

世明教授直指台灣從戰後到邁進二十一世紀的整個社會變遷過程，所展現的重要趨勢特質之一，就是台灣社會多元化的形成與成熟，也相對有許多不同的指標來彰顯社會多元化的情形，其中之一就是人民團體質與量的差異增大且自由意志愈趨明顯，由不同類型的人民團體之生成變化數量，其時期與存在運作的生命週期不同，亦可看出人民類聚群分的變化消長性質。台灣社會到了 1980 年代社會運動與反對運動的興起尤其是 1987 年的解嚴，更是邁入開放多元的社會運作型態，在多元開放的社會中，由於存有各種不同的利益與志趣，故利益及志趣投合者爲了追求共同的目標而結合組成團體，再透過組織的力量實現共同願景，並與其他組織溝通協調，掌握環境機會，爭取發展資源來達成共識目標，進而共蒙其利而互通其志。

此外，在 1980 年代之後的自由結社性格也朝向一種有社會主題的集體行動上，尤其是在解嚴後，人民團體組織法不限制同一地區內同樣性質的團體只能有一個，中產階級所組織的各種社團，尤其是有社會改革意識的越來越多，結社性格的表現更多樣化，社會力更活潑多元。基本上，在社會多元化的過程當中，民間團體的蓬勃發展，對於自由民主化的發展是有正面的助力，而不該被視爲破壞公共秩序的社會衝突，也唯有在多元的社會當中才能夠容忍、允許或促成這種「民間社會力」的成長，人民團體多元成長所展現的「民間社會力」，其實也可以維護多元主義的發展。

雖然政治民主化在本志未被列爲專篇探討，但許多篇章幾乎都視之爲當然可見的轉型變貌之一，更是 1980 年代以降與民間社會力崛起同步發展，且在整個二十多年的歲月裡互爲因果。在本志中，「程序民主」在台灣的締造與建立，可視爲過去二十年來，社會多元化和政治自由化、民主化陸續交織激盪而有的結果，不但在〈社會運動篇〉對此有深刻的分析，而在前述的〈勞動力與職業篇〉中也已有相關的處理。

本志對有關社會大轉型中之多元與民主的勾勒，除上述的〈社會多元化與社會團體篇〉和〈社會運動篇〉之外，還有〈都市發展篇〉、〈文化與社會篇〉、〈宗教與社會篇〉，和〈環境與社會篇〉等。

一、城市發展所凸顯的社會多元與政治民主